

证券代码：830978

证券简称：先临三维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等相关资料，并就有关情况进行核查后，我们认为：

本次坏账核销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出的，秉持着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资料，并就有关情况进行核查后，我们认为：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及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资料，并就有关情况进行核查后，结合公司上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我们认为：

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经营的需求，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将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允、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亦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相关资料，并就有关情况进行核查后，我们认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财务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相关资料，并就有关情况进行核查后，我们认为：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计划的前提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情况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议案》。

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严义、徐晓刚、鲍宗客
2024年4月22日